

证券代码：833695

证券简称：富士莱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**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****一、重要提示**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,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,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没有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,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:

董事会秘书(信息披露负责人):卞爱进

联系电话:0512-52015605

电子邮箱:baj@fushilai.com.cn

办公地址:江苏省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旺路 16 号

二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**2.1 主要财务数据**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总资产	506,037,587.55	479,663,624.23	5.5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24,637,882.02	223,024,376.79	45.56%

营业收入	322,248,075.22	245,293,610.89	31.37%
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利润	58,759,215.04	48,097,050.48	22.1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72,744,632.62	45,810,746.29	58.79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13,544,556.95	54,660,234.92	107.7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0.14%	24.10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90	0.80	12.5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4.92	3.72	32.33%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23,200,000	38.67%	18,400,000	41,600,000	63.03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8,400,000	30.67%	18,400,000	36,800,000	55.76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	-	-
	核心员工	-	-		-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36,800,000	61.33%	-12,400,000	24,400,000	36.97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36,800,000	61.33%	-18,400,000	18,400,000	27.88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3,270,000	3,270,000	4.95%
	核心员工	-	-	2,730,000	2,730,000	4.14%
普通股总股本	60,000,000	-	6,000,000	66,000,000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25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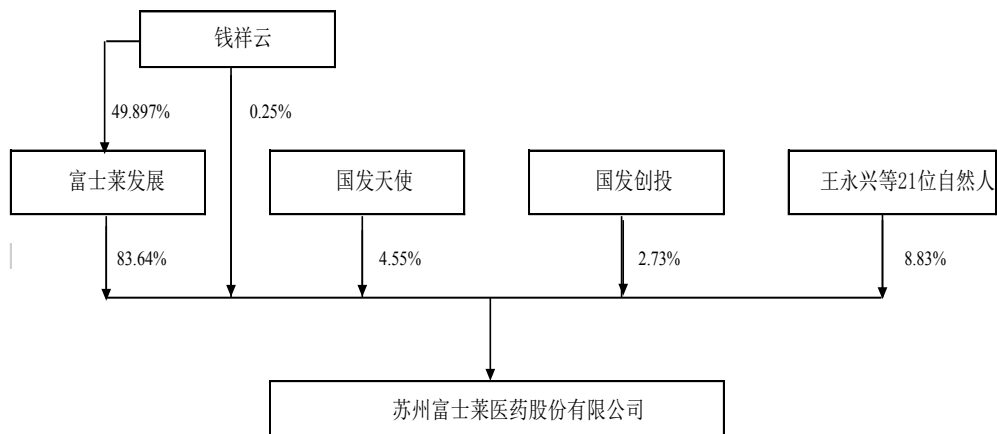
2.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苏州市富士莱技术服务发展中心(有限合伙)	55,200,000	-	55,200,000	83.64%	18,400,000	36,800,000
2	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3,000,000	-	3,000,000	4.55%	-	3,000,000
3	王永兴	-	2,208,000	2,208,000	3.35%	2,208,000	-
4	苏州国发天使创业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	1,800,000	-	1,800,000	2.73%	-	1,800,000
5	陆建刚	-	350,000	350,000	0.53%	350,000	-
6	钱桂英	-	300,000	300,000	0.45%	300,000	-
7	钱怡	-	300,000	300,000	0.45%	300,000	-
8	陈健	-	300,000	300,000	0.45%	300,000	-
9	张晓红	-	300,000	300,000	0.45%	300,000	-
10	周雪生	-	300,000	300,000	0.45%	300,000	-
	合计	60,000,000	4,058,000	64,058,000	97.05%	22,458,000	41,600,000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公司控股股东为苏州市富士莱技术服务发展中心(有限合伙)，持有公司股份 5,52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83.64%；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钱祥云，在富士莱发展的出资比例为 49.897%，钱祥云系富士莱发展的唯一普通合伙人、执行事务合伙人。



注：苏州富士莱技术服务发展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简称富士莱发展；
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国发创投；
 苏州国发天使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简称国发天使。

三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

3.1 商业模式

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，主营业务为化学原料药以及保健食品原料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硫辛酸类、肌肽类、磷脂酰胆碱类三大系列，下游客户包括保健品原料经销商、终端保健品厂商以及医药制剂企业。

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掌握先进的生产工艺，拥有 12 项发明专利以及 6 项实用新型专利。公司具备一系列行业准入资质，核心产品硫辛酸通过国家 GMP 认证以及美国 FDA 现场检查。

经过多年经营，公司建立起广泛的销售网络，产品已进入欧美、日韩及印度等多个国家和地区，并且与国内外知名医药及膳食补充剂厂家如：上海现代制药、NBTY(自然之宝)、GNC(健安喜)等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。公司根据订单合同生产产品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,并依此获取利润和现金流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无重大变化。

3.2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

2016 年度，对公司来说是充满机遇与挑战的一年。面对国内外复杂的经济环境，随着安全与环保要求越来越高，公司管理层精心经营、锐意创新、狠抓落实、凝心聚力，围绕公司的总体战略目标，在全体员工的努力下，公司顺利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目标。全年继续保持稳步增长的经营态势。公司在产品研发、市场开拓、质量把控以及改善管理等方面都取得可喜的成绩，公司增强了在细分市场领域的竞争优势，为未来进一步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。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主要管理人员以及核心员工定向增发 600 万股，进一步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，促进公司良性发展，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主要管理人员以及核心员工定向增发 600 万股，进一步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，促进公司良性发展，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2,248,075.22 元，同比增长 31.37%；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2,744,632.62 元，同比增长 58.79%。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3,544,556.95 元，同比增长 107.73%。报告期末，公司总资产 506,037,587.55 元，相比期初增长 5.50%。净资产 324,637,882.02 元，相比期初增长 45.56%。报告期内，研发投入 16,339,835.25 元，占营业收入比重 5.09%，同比增长 52.94%。

报告期业绩同比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为：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稳步增长，新客户开拓、竞争对手供给收缩以及产能利用率提升，公司 2016 年销售额显著增长，三大产品类别硫辛酸系列、肌肽系列、磷脂酰胆碱系列销售额同比分别增长 12.23%、27.30%、362.57%。其中硫辛酸系列、肌肽系列主要产品由于汇率因素导致产品价格提升，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下降推动毛利率同比增长 4.73 个百分点。收入增长以及毛利率提升带来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加。

四、涉及财务报告的事项

4.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,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。

2016年12月3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》，根据规定从2016年5月1日起，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资源税、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、土地使用税、车船使用税、印花税等相关税费计入税金及附加核算；利润表中的“营业税金及附加”项目调整为“税金及附加”项目。

本公司按照《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》要求从2016年5月1日起调整相关会计核算和财务报表列报，本次调整不涉及对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。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。

4.2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需要更正或追溯的情况。

4.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,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。

4.4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